

附件1：

# 粤康码使用指引

(第四版)

# 修订说明

版本	修订内容
第四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data-bbox="424 763 1394 880">1. 补充入境人员“粤康码”、“粤康码”转换澳门健康码，以及查看本人核酸、抗体检测等信息的操作指引；</li><li data-bbox="424 909 1394 1025">2. 补充实体“粤康码”说明，方便未成年人、老年人等使用“粤康码”；</li><li data-bbox="424 1055 1394 1099">3. “粤康码”使用常见问题答疑补充以上内容的常见问题。</li></ol>

## 目 录

一、适用人群.....	3
二、粤省事“粤康码”操作指引.....	3
（一）粤省事“粤康码”访问入口.....	3
（二）登录查看粤省事“粤康码”.....	4
（三）粤省事“粤康码”功能及使用说明.....	9
三、入境人员“粤康码”操作指引.....	19
（一）入境人员“粤康码”访问入口.....	19
（二）登录查看入境人员“粤康码”.....	21
（三）入境人员“粤康码”功能及使用说明.....	22
四、管理员、检测员、网格员等操作指引.....	25
（一）组织机构管理操作指引.....	25
（二）公共场所管理员、检测员操作说明.....	31
（三）网格管理员端、网格员端操作说明.....	37
（四）医护人员操作说明.....	48
五、公共场所应用粤康码工作指引.....	50
（一）仅查看粤康码但不扫码登记进入公共场所.....	50
（二）查看粤康码且扫码登记进入公共场所.....	51

附：粤康码使用常见问题答疑.....	53
（一）关于粤省事“粤康码”的常见问题.....	53
（二）关于入境人员“粤康码”的常见问题.....	55
（三）关于公共场所体温检测的常见问题.....	56
（四）关于组织机构健康申报的常见问题.....	58

## 一、适用人群

“粤康码”有粤省事“粤康码”、入境人员“粤康码”（H5移动网页版）两个版本。

持有内地居民身份证以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人员应通过“粤省事”微信小程序获取本人“粤康码”。

仅持有护照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入境人员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若因操作微信或实人认证困难导致无法使用粤省事“粤康码”的入境人员，可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具体由疫情防控有关部门自行确定。入境人员“粤康码”只能实现实名验证（校验证件号码与姓名一致性），不能实现实人验证（不能确保是入境人员本人操作），使用时可结合身份证件。

## 二、粤省事“粤康码”操作指引

### （一）粤省事“粤康码”访问入口

#### 1. 使用微信扫描以下小程序码



图 2-1 粤省事“粤康码”小程序码

#### 2. 在微信搜索“粤省事”小程序，打开该小程序后点击“粤

康码”入口，或在“疫情防控服务专区”页面访问“我的粤康码”



图 2-2 粤省事小程序首页“粤康码”入口



图 2-3 “疫情防控服务专区”粤省事“粤康码”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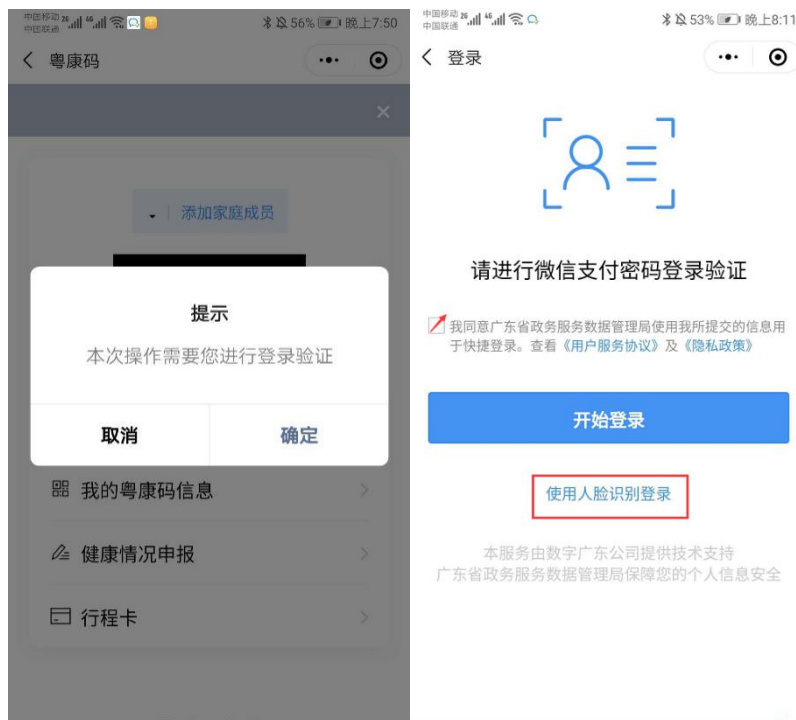
## (二) 登录查看粤省事“粤康码”

扫码或点击“粤康码”入口后，按以下步骤完成登录操作，登录成功后即可查看并出示“粤康码”。

## 1. 持内地居民身份证人员登录查看“粤康码”

(1) 进入选择“登录方式”，选择“人脸识别登录”或“微信支付密码登录”方式，进入下一步。

(2) 若采用人脸识别登录，建议在刷脸过程中临时取下口罩，便于识别。如果微信支付密码无法通过认证，请确认是否为本人登录及绑定本人的银行卡(微信支付密码认证不会产生任何扣费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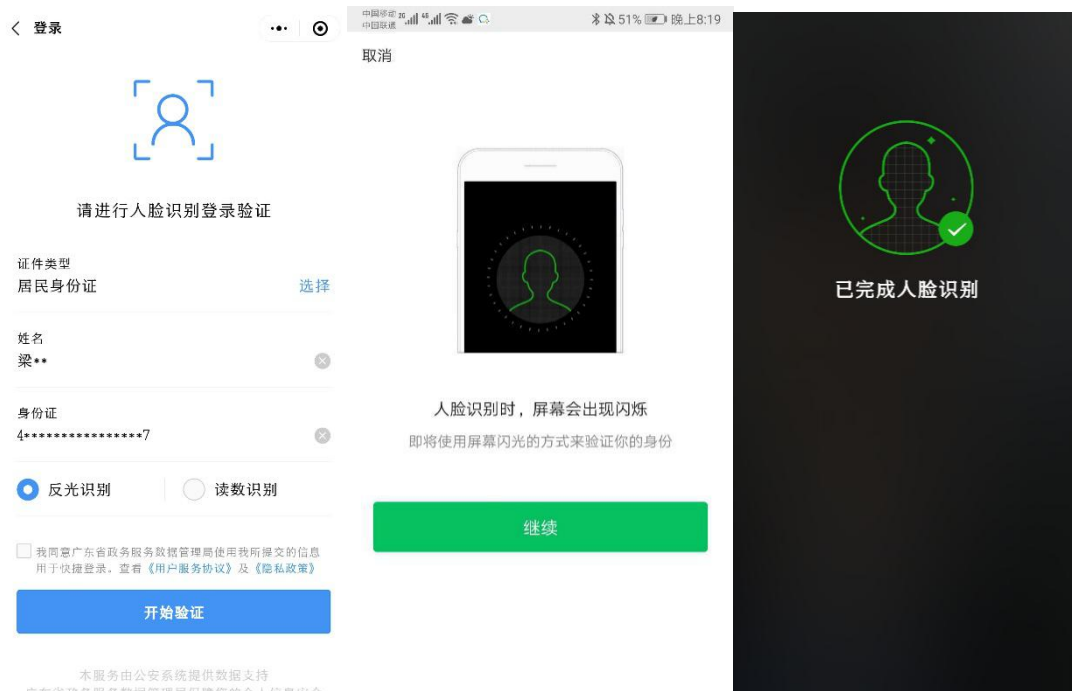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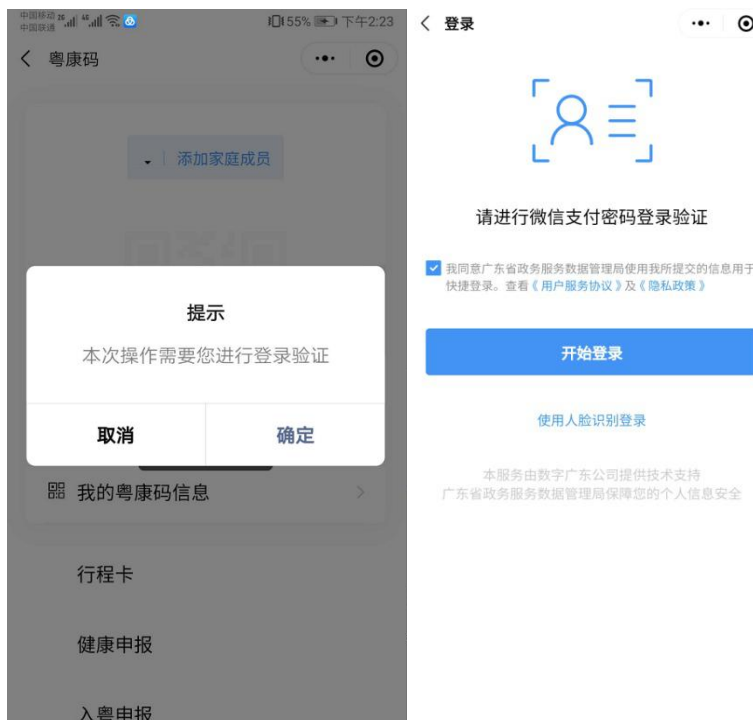


图 2-4 身份证人脸识别登录步骤指引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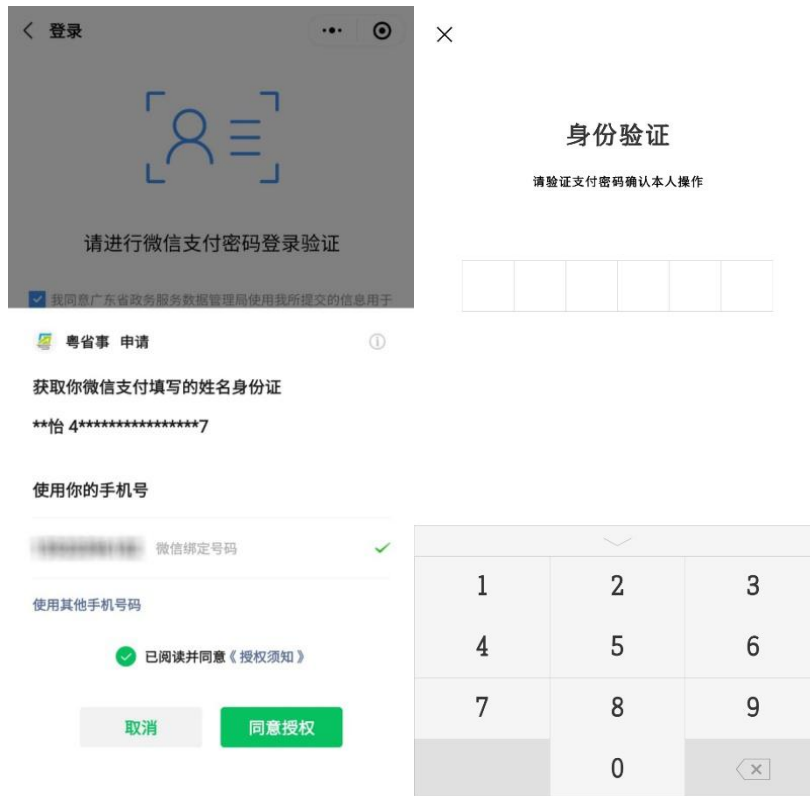


图 2-5 身份证微信支付登录步骤指引界面

## 2. 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人员查看“粤康码”

(1) 进入选择“登录方式”，选择“使用人脸识别登录”方式，进入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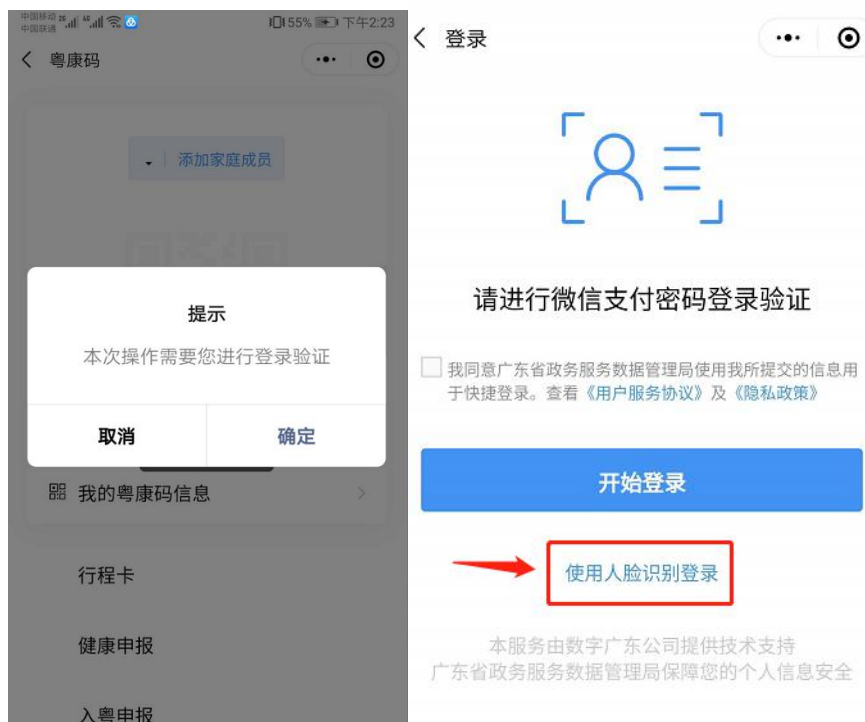


图 2-6 选择登录方式界面

(2) 确认证件类型，选定“**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填入个人信息，点击同意用户协议，进入“网证 CTID”认证个人信息后可选择“反光识别”或“读数识别”刷脸登录。



图 2-7 刷脸登录流程界面

### (三) 粤省事“粤康码”功能及使用说明

## 1. 查看“粤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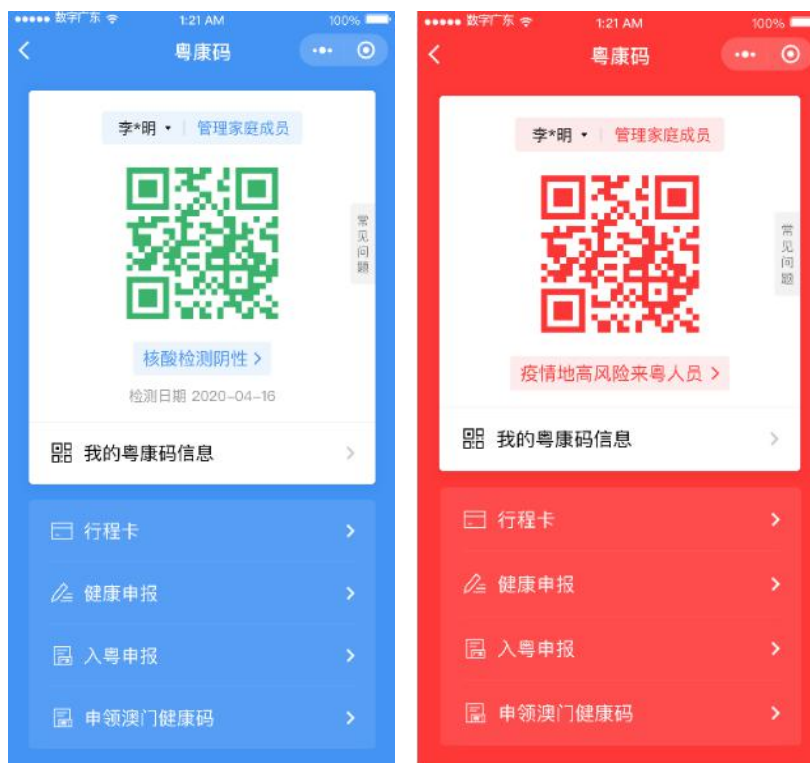


图 2-8 粤省事“粤康码”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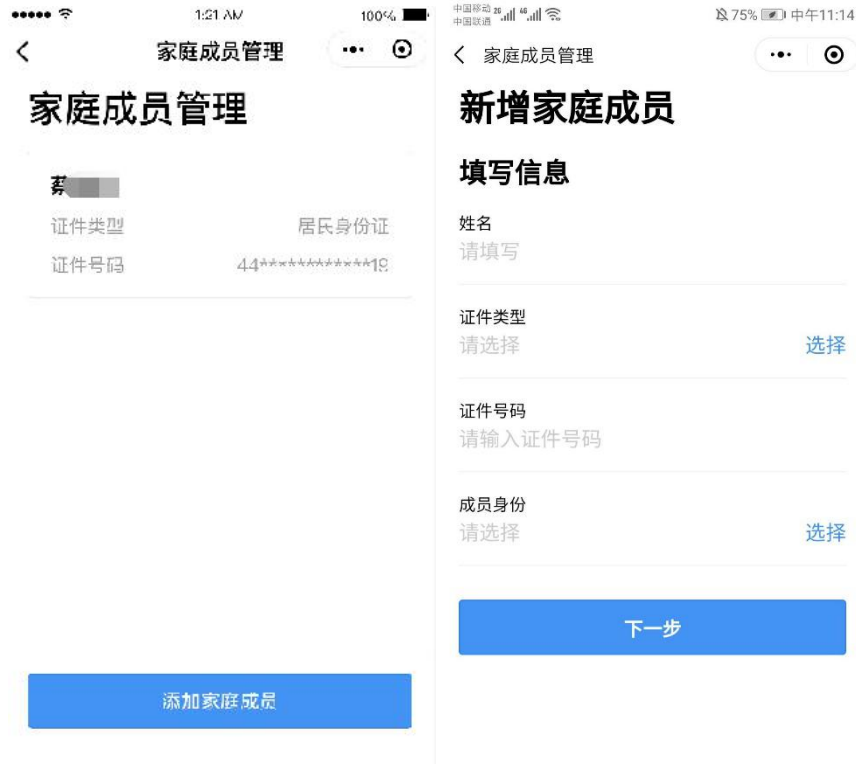
确诊病例或核酸检测阳性、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外省健康码红黄码人员、集中隔离人员、居家隔离人员等人群“粤康码”为红色，可进一步查看标识为红码的原因及解除红码的指引。

## 2. 未成年人、老年人等使用“粤康码”

粤省事“粤康码”提供切换、管理家庭成员粤康码服务，监护人可协助未成年人、老年人及智能手机操作困难的家庭成员使用和出示“实体粤康码”。



图 2-9 管理家庭成员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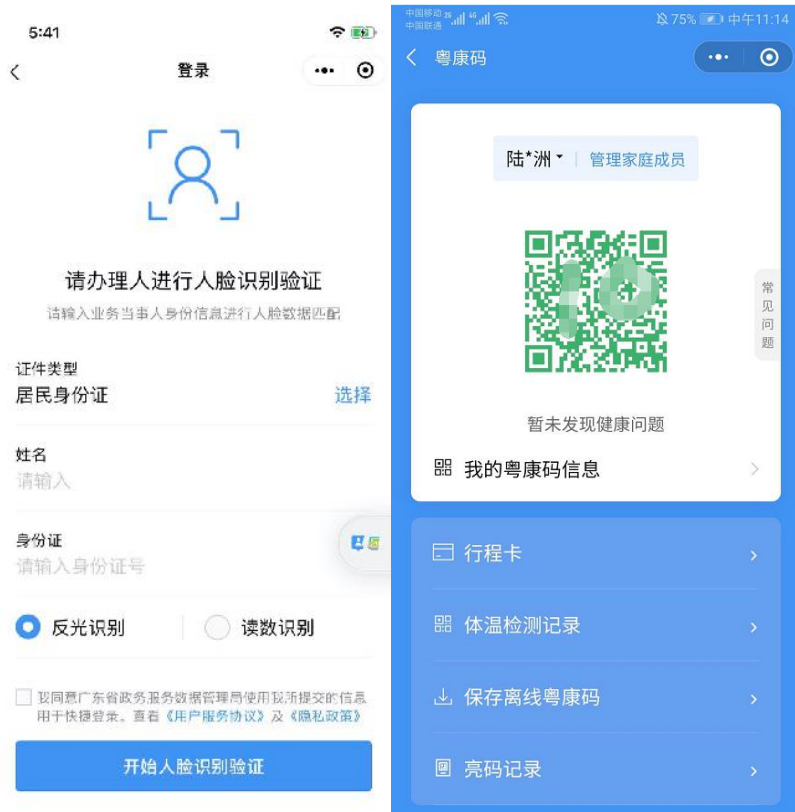


图 2-10 未成年、老年人使用粤康码指引界面



图 2-11 保存离线“实体粤康码”界面

使用步骤如下。

(1) 生成“粤康码”。已登录粤省事“粤康码”的监护人通过“粤康码”添加家庭成员功能，输入成员身份，以及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经身份认证（刷脸实人认证或证件一致性认证）通过后生成其未成年人、老年人“粤康码”。

(2) 切换“粤康码”。如需查看家庭成员粤康码，请点击监护人姓名右侧三角形下拉箭头，切换至家庭成员姓名。

(3) 保存及打印离线“实体粤康码”。点击“保存离线粤康码”或“预览图片（长按图片发送到微信）”，将“粤康码”保存至手机相册（保存的实体粤康码为黑色），后续可打印以便于

不便使用智能手机的人员出行时随身携带。

(4) 携带及出示“实体粤康码”。在公共场所出示离线“实体粤康码”供场所检测员扫描录入体温测量结果,也可以点击“查看健康信息”进一步了解用户的健康信息情况。

### **3. 查看本人健康信息**

点击“我的粤康码信息”,可查看本人核酸检测、血清特异性 IgG 抗体检测记录、持有健康证明情况、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入粤登记历史记录、入境情况记录、健康申报记录、亮码记录和体温检测记录等健康信息。





图 2-12 查看“我的粤康码信息”界面

新冠肺炎核酸/抗体检测记录查询：用户进入粤康码，在“我的粤康码信息”中会自动展示出用户之前进行过核酸/抗体的检

测记录详细信息，包括检测结果、检测机构和检测时间等信息，方便用户在线查询和出示检查。

图 2-13 “核酸检测记录”界面



入境情况记录：用户进入粤健康码，在“我的粤健康码信息”中会自动展示出用户入境记录信息，包括入境国家、证件号码、入境日期、入境口岸和交通工具，方便用户在线查询和出示检查。



图 2-14 “入境情况记录”界面

## 4. 行程卡

点击粤康码下方“行程卡”，填写手机号以及验证码等信息，即可获得“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可查看用户于前14天内到达或途经的城市。



图 2-15 通信大数据行程卡

## 5. 健康申报

点击粤康码“健康申报”页面即可进入自主申报页面，目前支持企业单位员工健康申报、组织机构成员健康申报、学生/教职工个人健康申报/个人自查申报功能，健康申报数据可在“我的粤康码信息”内“健康申报记录”查看。



图 2-16 健康申报界面

## 6. 申领澳门健康码

从珠海口岸进入澳门的省内居民，应提前通过“申领澳门健康码”功能，按提示申报、核对后“申领澳门健康码”，并在澳门按规定通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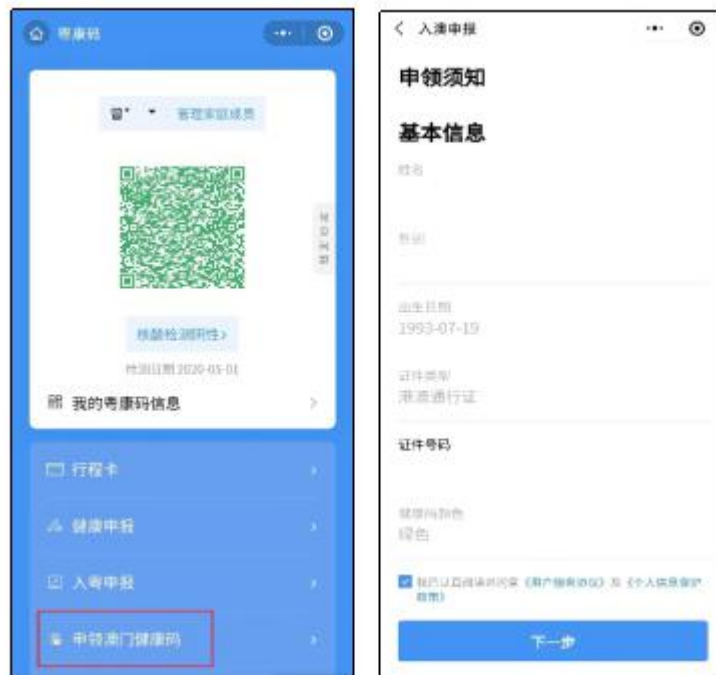


图 2-17 “申领澳门健康码”界面



图 2-18 “澳门健康码”界面

### 三、入境人员“粤康码”操作指引

#### (一) 入境人员“粤康码”访问入口

##### 1. 扫描以下二维码，使用手机浏览器访问



图 3-1 入境人员“粤康码”二维码

该二维码可在“粤省事”平台的“GHC”功能找到。



图 3-2 入境人员“粤康码”

## 2. 通过“粤省事”平台进入“GHC”功能，点击“立即申请”访问入境人员“粤康码”

### (二) 登录查看入境人员“粤康码”

#### 1. 首次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首次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人员，可在各检查点扫描入境人员“粤康码”网址二维码，进入入境人员“粤康码”网页后，填写姓名、国家/地区、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等基本信息后即可查看本人“粤康码”。首次使用后，入境人员手机会收到入境人员“粤康码”网址的短信以备再次使用。

手机号验证	Language	基本信息	Language
区号 中国大陆(+86)	选择	姓名 请输入	
手机号码 请输入	(i)	国家/地区 请选择	选择
图片验证码 请输入	AS56A	证件类型 请选择	选择
短信验证码 请输入	发送验证码	证件号码 请输入	
确定		申领粤康码	

图 3-3 首次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 2. 再次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非首次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的人员，通过扫码或访问短

信中的网址，进入入境人员“粤康码”网页后，填写本人手机号码及短信验证码即可查看本人的入境人员“粤康码”。



The screenshot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粤康码(入境人员)'. At the top, there is a status bar with signal strength, time (1:21 AM), and battery (100%). Below the status bar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a back arrow, the title '粤康码(入境人员)', and a refresh ic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手机号验证' (Phone Number Verification) and includes a 'Language' link. There are four input fields: '区号' (Area Code) with '中国大陆(+86)' and a '选择' (Select) link; '手机号码' (Mobile Number) with '请输入' (Please enter) and an information icon; '图片验证码' (Image CAPTCHA) with '请输入' and a box containing 'AS56A'; and '短信验证码' (SMS CAPTCHA) with '请输入' and a '发送验证码' (Send CAPTCHA) link.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large blue '确定' (Confirm) button.

图 3-4 再次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 (三) 入境人员“粤康码”功能及使用说明

#### 1. 查看“粤康码”

入境人员“粤康码”与粤省事“粤康码”判定同规则，同样采用红码、绿码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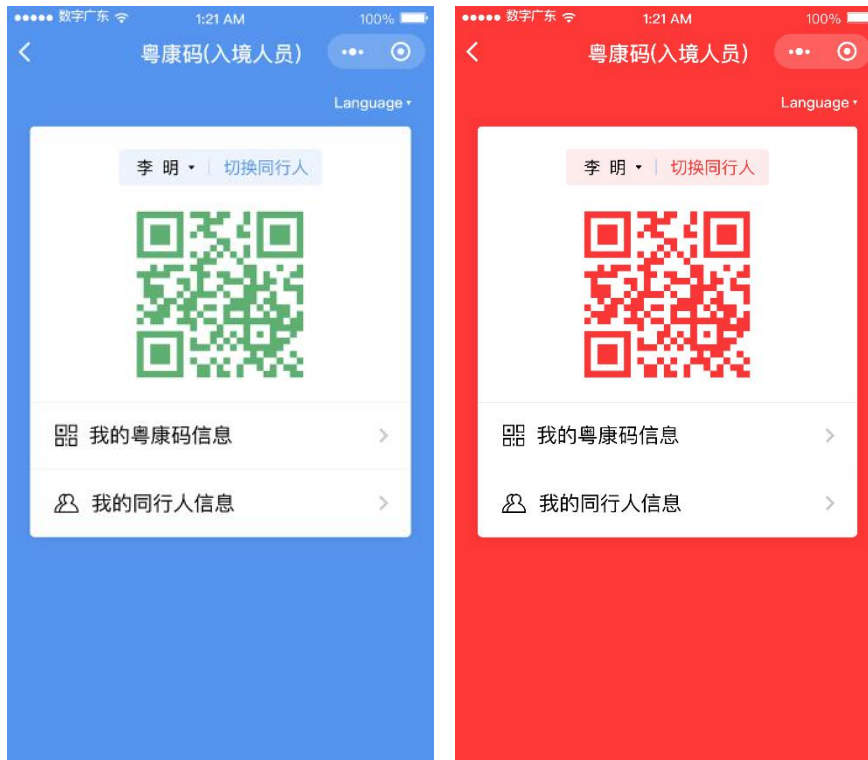


图 3-5 入境人员“粤康码”界面

## 2. 同行人员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对于与入境人员同行的未成年人、老年人等不便使用手机的人员，可通过入境人员“粤康码”同行人员管理功能便捷其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1) 添加同行人员的入境人员“粤康码”。在本人的入境人员“粤康码”页面底部点击“我的同行人员信息”，可通过填写姓名、证件号码等同行人员信息来添加同行人员的入境人员“粤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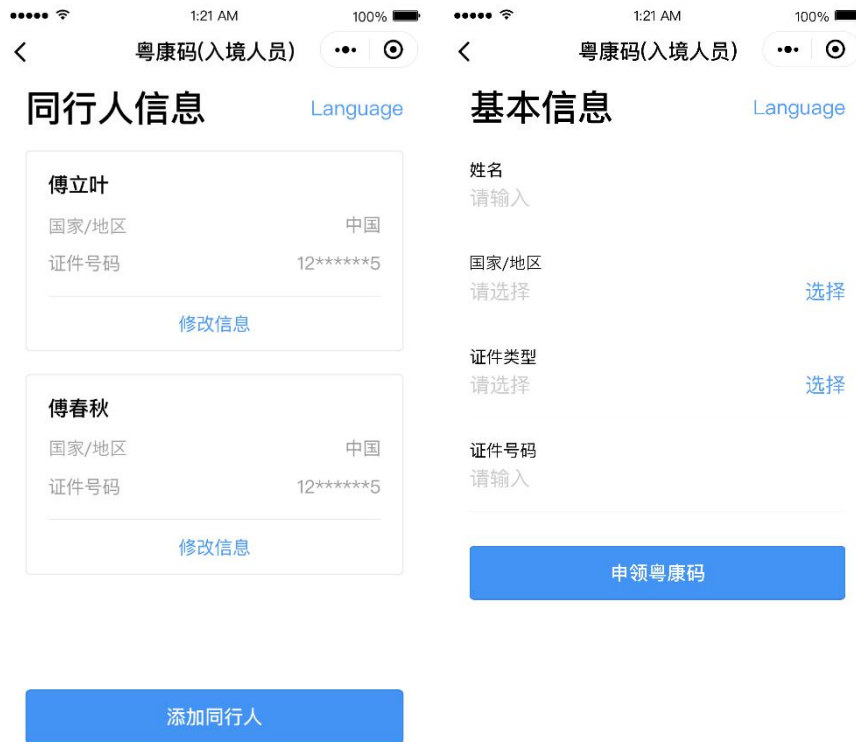


图 3-6 添加同行人员的入境人员“粤康码”

(2) 切换入境人员“粤康码”。添加同行人后，可点击入境人员“粤康码”页面顶部的“切换同行人”切换本人、同行人员之间的入境人员“粤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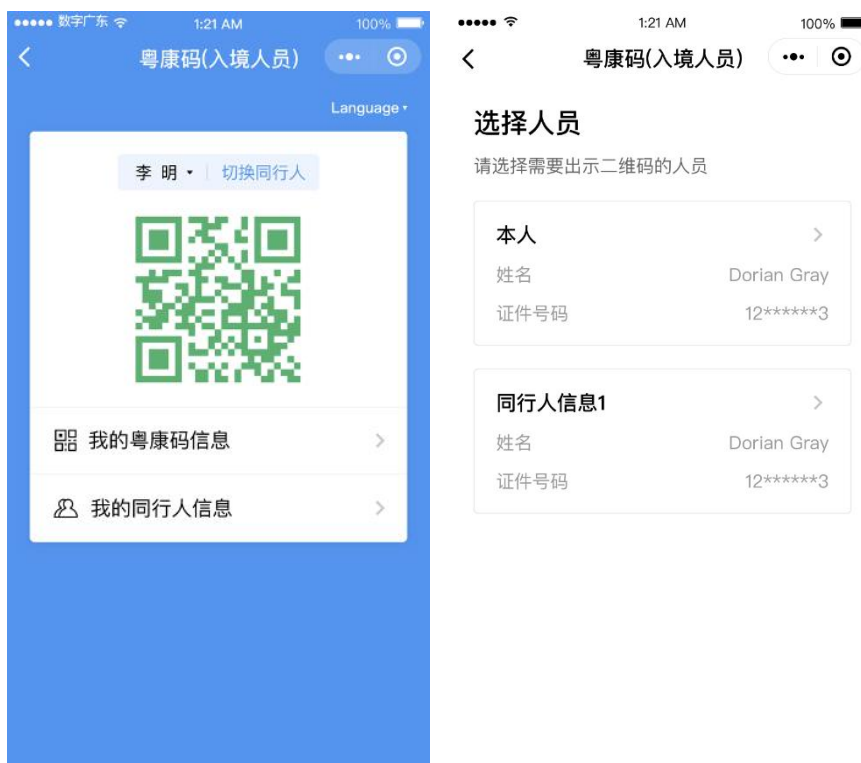


图 3-7 切换入境人员“粤康码”

## 四、管理员、检测员、网格员等操作指引

### (一) 组织机构管理操作指引

“粤政易”移动办公平台已提供“健康上报”功能，已开通“粤政易”服务的单位，原则上应用该功能进行人员健康管理；“粤康码”组织机构成员健康申报功能适用于“粤政易”服务未覆盖的单位、非公务人员、来访人员的健康申报管理。目前“粤康码”组织机构不支持多层次架构。

管理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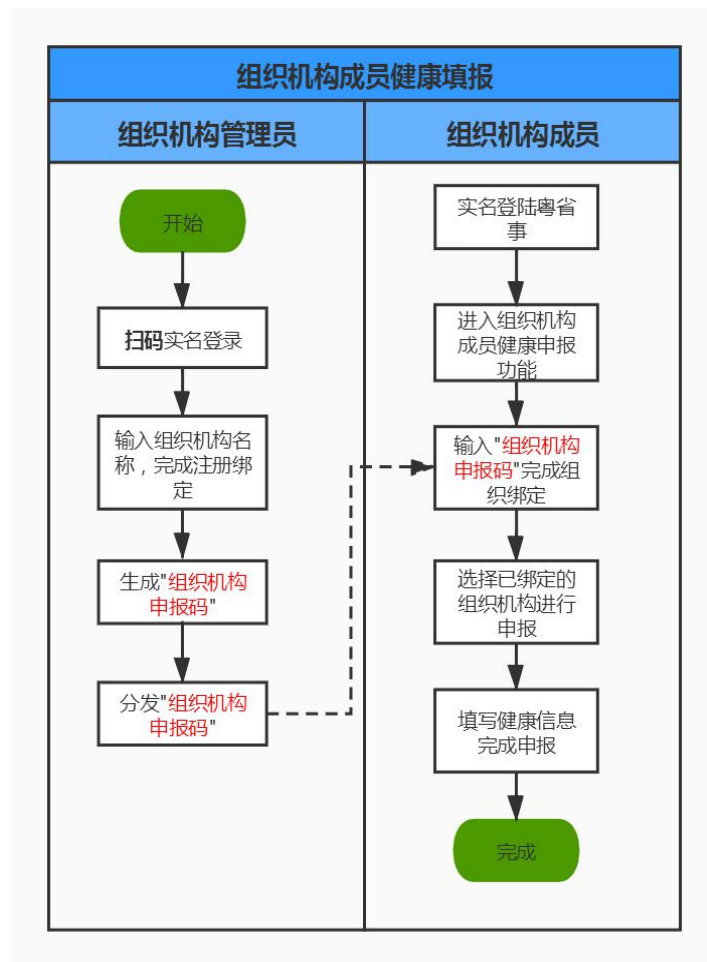


图 4-1 组织机构管理操作流程

## 1. 组织机构管理员操作步骤

### (1) 注册、绑定组织机构

组织机构管理员扫描小程序码（或通过“粤省事小程序-粤康码-防疫工作台-更多-组织机构成员健康情况采集-组织机构管理员”路径进入），完成实名认证，进入绑定页面填写组织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地址，完成注册绑定（如图 4-3）。

1) “管理员”小程序码如下：



图 4-2 组织机构管理员入口

2) 一个管理员只可绑定一个组织机构，且一个组织机构只可绑定一个管理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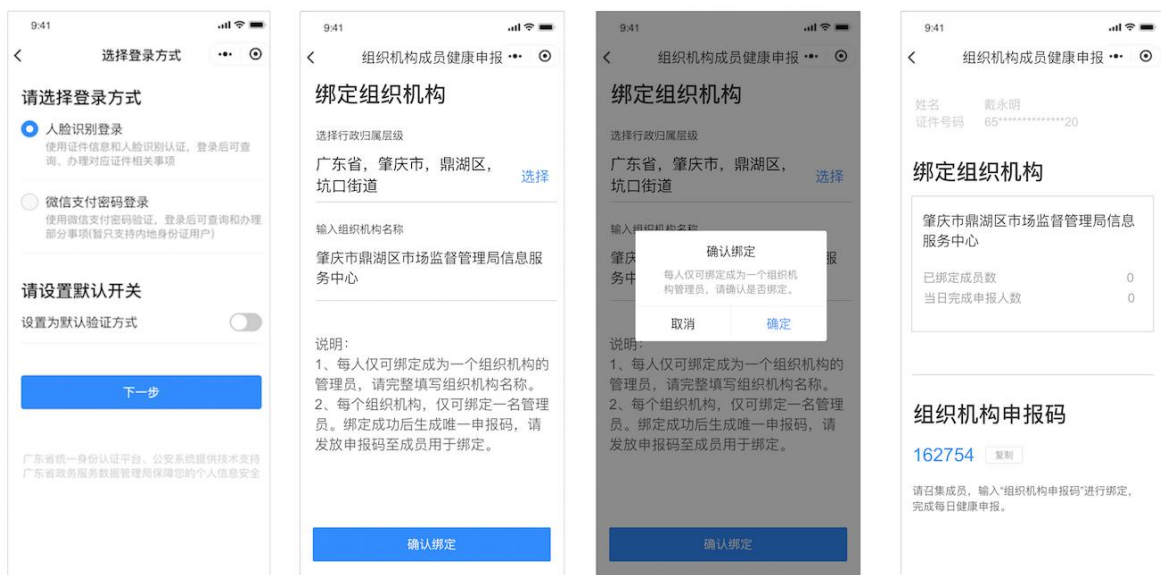


图 4-3 组织机构管理员绑定组织机构

## (2) 生成、分享组织机构申报码

组织机构管理员绑定成功之后，系统会自动生成“组织机构申报码”。进入组织机构页面，可通过“复制”分享“组织机构申报码”给组织单位的各成员（如图 4-4）。注意：组织机构申报不支持多层次架构。



图 4-4 组织机构管理员查看

### (3) 查看申报数据

组织机构管理员进入组织机构页面，可查看绑定成员情况、申报情况等基本统计数据。后续也可按照操作方法指引，通过报表或看板方式获取更多成员申报数据汇总报表。基于查询数据，各单位机构可以依据需要进行汇总排查。

组织机构管理员可登录 PC 端系统查看组织机构成员申报的健康数据，凭管理员手机号和验证码登录即可。登录地址如下：  
[https://xtbg.gdzwfw.gov.cn/zwdsj\\_dpd\\_to/dpd-to-web/login.html#/](https://xtbg.gdzwfw.gov.cn/zwdsj_dpd_to/dpd-to-web/login.html#/)

## 2. 组织机构成员操作步骤

## (1) 绑定组织机构

组织机构成员通过扫小程序码（或通过“粤省事小程序-粤康码-健康情况申报-组织机构成员健康申报”路径进入），进行实名登录，通过输入“组织机构申报码”进行绑定组织机构（如图 4-6）。

1) “普通成员”小程序码如下。



图 4-5 组织机构成员入口

2) 一个成员允许绑定多家组织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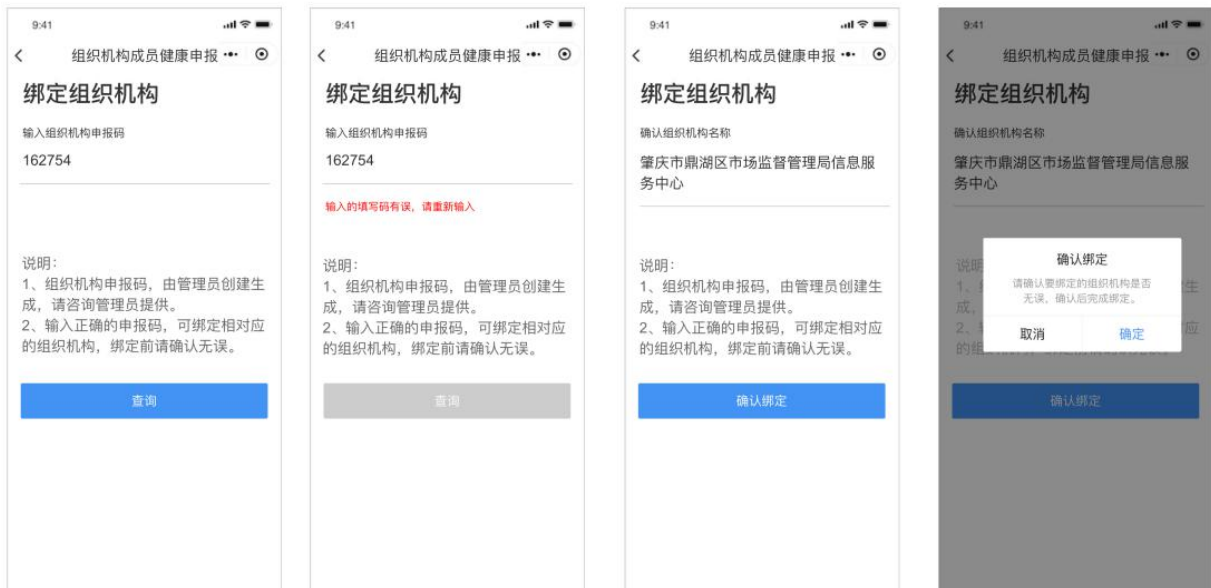


图 4-6 成员绑定组织机构

## (2) 成员健康信息申报

完成绑定后选择任意机构，跳转申报页面，填写个人健康信息和其他申报信息完成个人健康申报（如图 4-7）。



图 4-7 成员申报

## (3) 绑定组织机构管理

组织机构成员通过扫小程序码，通过实名登录，进入绑定列表页面，可查看已绑定的组织机构信息，并可操作解绑该组织机



构。



图 4-8 绑定组织机构管理

## (二) 公共场所管理员、检测员操作说明

### 1. 公共场所管理员、检测员端服务入口小程序码



图 4-9 公共场所管理员端小程序码



图 4-10 公共场所检测员端小程序码

## 2. 公共场所管理员端、检测员端操作说明

### (1) 公共场所管理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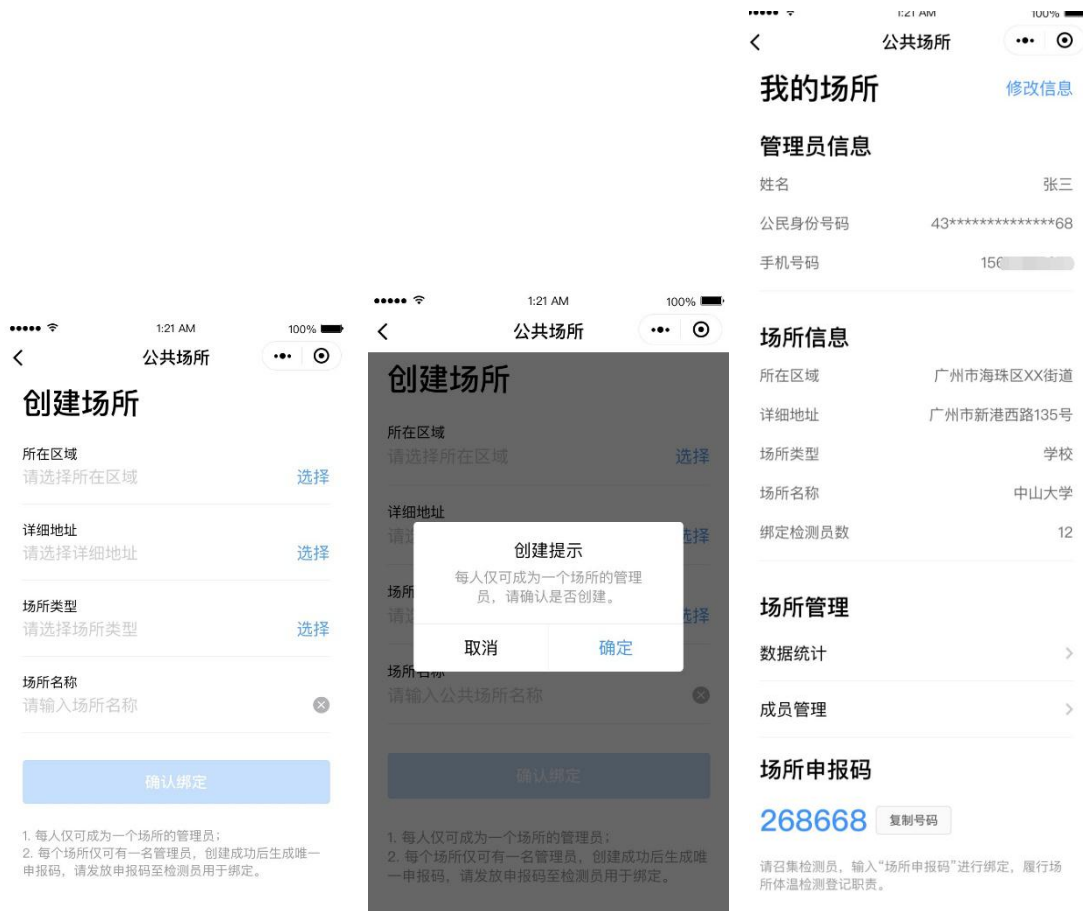


图 4-11 公共场所管理员端界面

1) **创建公共场所**: 公共场所管理员扫描小程序码, 进入公共场所管理员端, 填写所在区域、详细地址、场所类型、场所名称, 确认后即可创建成功(一个场所只能绑定一个管理员, 一个管理员也只能创建一个场所, 管理员可同时绑定成为检测员)。

2) **生成场所申报码**: 管理员完成公共场所创建后, 进入“我的场所”页面, 可通过“复制号码”分享“场所申报码”给该场所的各公共场所检测员。

3) **查看数据统计**: 公共场所管理员进入“我的场所”页面, 点击“数据统计”, 即可查看数据。



图 4-12 公共场所管理员查看数据统计界面

4) **成员管理**: 公共场所管理员进入“成员管理”页面, 可进行更换管理员、解绑检测员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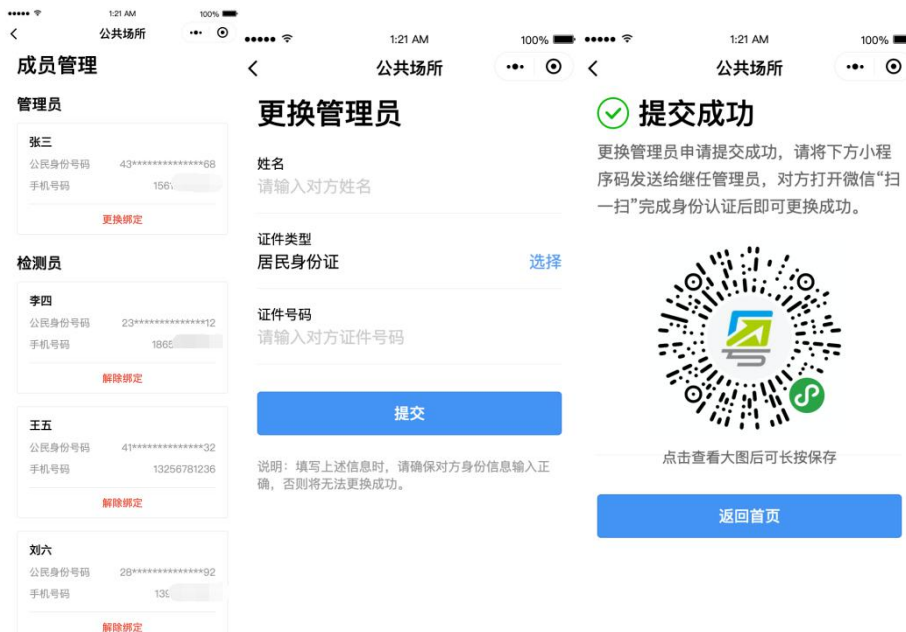


图 4-13 公共场所管理员成员管理界面

## (2) 公共场所检测员

1) 绑定公共场所：检测员扫描小程序码，通过输入公共场所管理员提供的“场所申报码”绑定场所（一个场所可以绑定多个检测员，一个检测员可以绑定多个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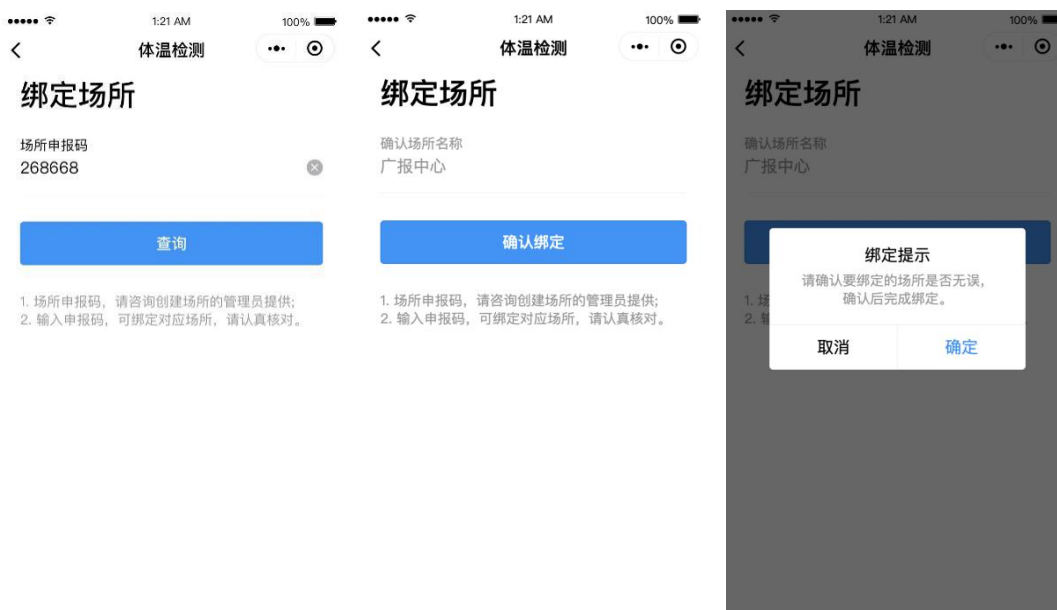


图 4-14 公共场所检测员端-绑定公共场所界面

2) **管理我的场所**: 进入“我的场所”页面, 可选择场所进入检测页面。点击“管理”进入场所管理页, 支持新增绑定公共场所、解除绑定公共场所。



图 4-15 公共场所检测员端-管理我的场所界面

3) **体温检测与登记**: 点击“扫描粤康码”扫描市民粤康码, 会自动录入其脱敏的“姓名”和“手机号码”, 点击“查看健康信息”可查看其最近一次的个人健康申报记录。根据实际测量的体温结果, 选择对应的体温区间(正常、发热)并提交, 将自动返回上一页, 以便检测员继续为其他受检市民检测与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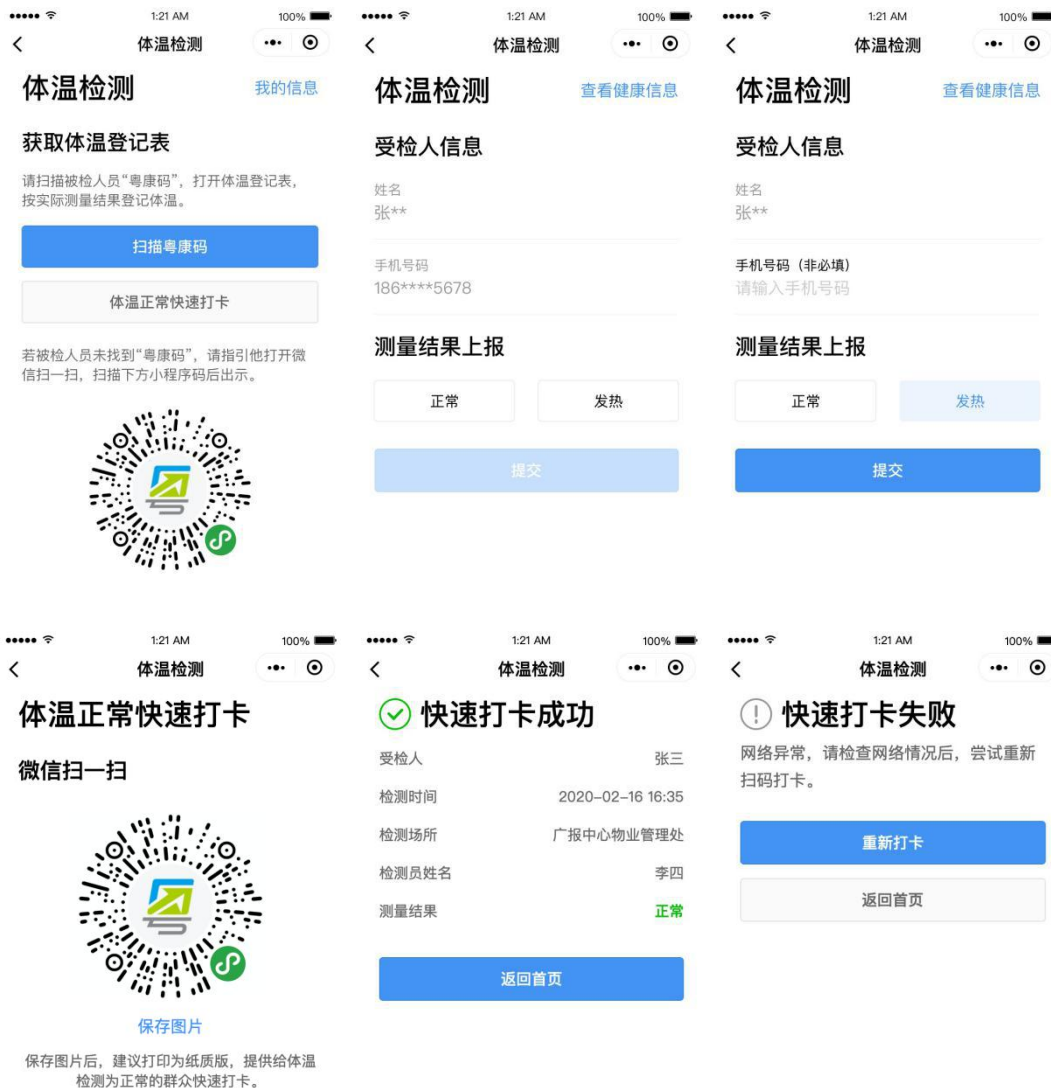


图 4-16 公共场所检测员端-体温检测与登记界面

同时，检测员可使用“体温正常快速打卡”。在进出的市民被检测体温正常时，检测员无需扫码登记，可引导其用微信扫描快速打卡小程序码，即可快速打卡，默认体温正常。

若市民难于找到粤康码，可引导其扫描“体温正常快速打卡”入口下方的小程序码直达粤康码页面。现场若出现没有手机的老

人、小孩，或有操作困难的市民，可以让其亲朋好友代为出示。粤康码上方提供了添加和管理家庭成员功能，以及切换家庭成员粤康码的入口，检测员可进行现场引导。

4) 查看数据：公共场所检测员进入“体温检测”页面，点击“数据统计”即可查看检测数据。



图 4-17 公共场所检测员端-我的信息界面

### (三) 网格管理员端、网格员端操作说明

#### 1. 网格管理员、网格员端服务入口小程序码



图 4-18 网格管理员端小程序码



图 4-19 网格员端小程序码

## 2. 网格管理员端、网格员端操作说明

### (1) 网格管理员

1) 绑定及生成网格申报码：网格管理员扫描小程序码，完成实名认证，进入绑定页面填写所在区域及网格名称，生成“网格申报码”。一个管理员只能创建一个网格组织；如村/社区的管理员创建该村/社区的组织生成一个“网格申报码”。网格组



织一旦创建不可删除，请仔细核对信息后再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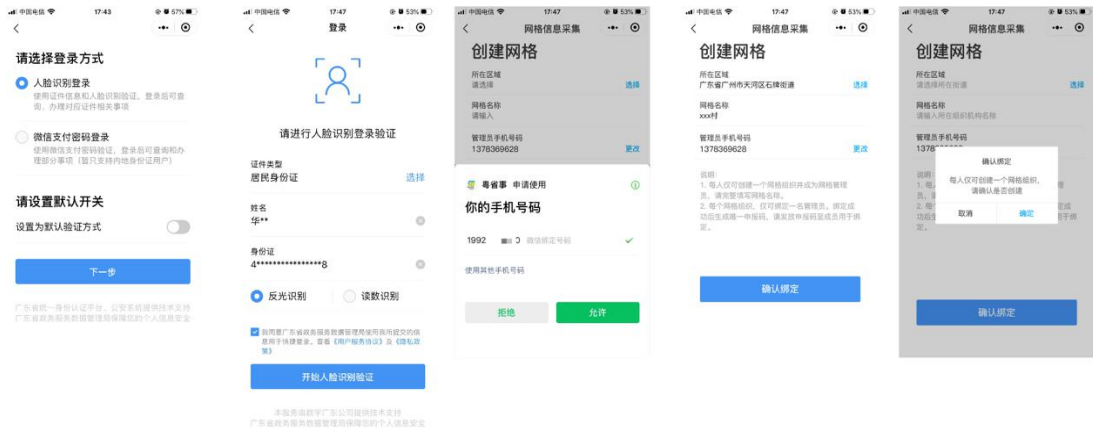


图 4-20 网格管理员绑定组织机构

2) 授权确认：网格管理员创建网格后需，联系直属上级进行授权确认，由直属上级管理员登录管理系统（<https://www.gdzfwf.gov.cn/zwfw/rqsc/index.html#/>）进行确认后，该网格方可生效。



图 4-21 网格管理员授权页面

3) 分享网格申报码：网格管理员绑定成功之后，进入网格组织页面，可通过“复制”分享“网格申报码”给该网格的其他成员。



图 4-22 网格管理员页面

**4) 网格成员管理：**网格管理员可对网格成员进行授权和解绑操作。被授权的网格员才能进行信息采集工作；若该网格员为非法网格员，可操作取消授权或解绑。



图 4-23 网格成员管理页面

**5) 网格管理员解绑:** 网格管理员可操作解散当前网格, 但是历史产生网格数据将清空且不可恢复, 请务必谨慎操作。



图 4-24 网格管理员解绑页面

6) **网格管理员变更**: 点击“网格成员管理”，进入成员列表页；点击右上角“管理员变更”，输入继任管理员姓名和身份证号码，提交成功后会生成身份认证小程序码。将该小程序码截屏分享给继任网格管理员，身份认证成功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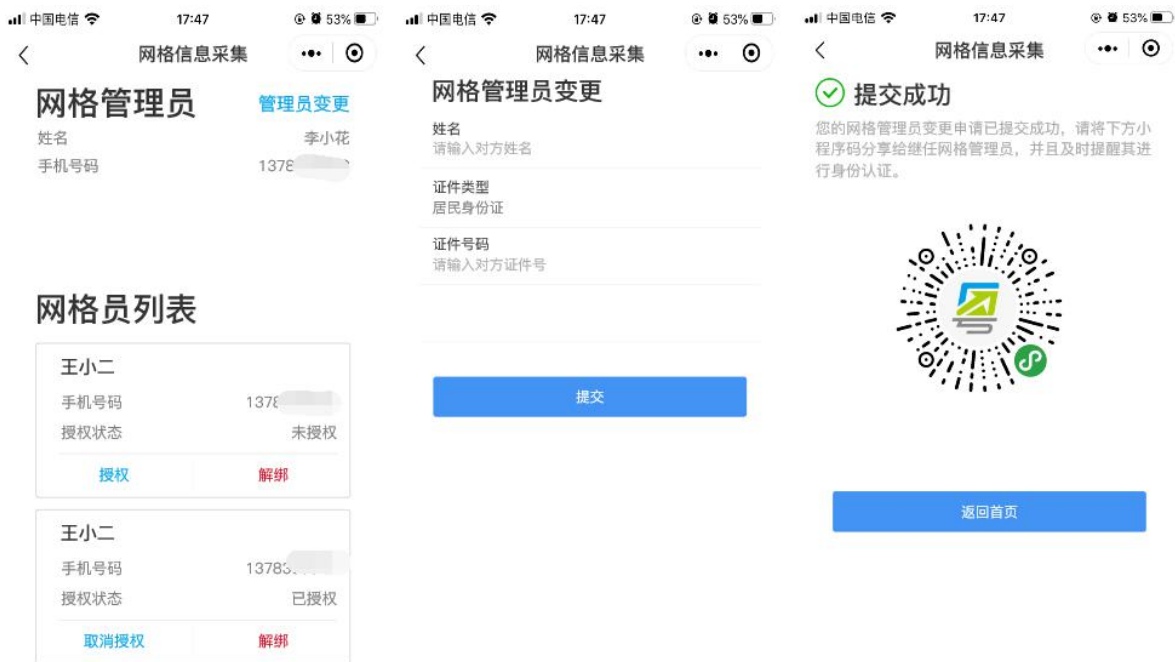


图 4-25 网格管理员变更页面

7) **查看申报数据:** 网格管理员进入网格组织页面, 可查看绑定成员情况、申报情况等基本统计数据, 点击“查看数据统计”可查看每日排查结果和网格员工作统计结果。



图 4-26 查看申报数据

## (2) 网格员

1) 绑定所属网格：网格员通过扫描小程序码，进行实名登录，通过输入“网格申报码”绑定所属网格。一个网格员可绑定一个或多个网格组织；如网格员负责一个或多个社区/街道，可绑定一个或多个网格组织后，采集该社区/街道的人员健康申报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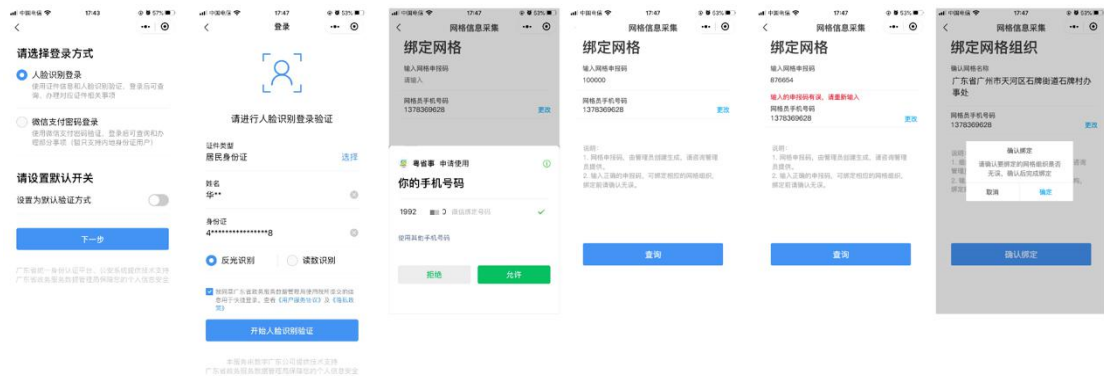


图 4-27 网格员绑定网格组织

**2) 查看绑定网格组织信息:** 网格员通过实名登录, 进入个人信息页面, 点击“查看我的网格组织”可查看已绑定的网格组织信息, 并可操作新增绑定、设为当前组织、解绑该网格组织等操作。



图 4-28 网格员编辑绑定信息

**3) 信息采集上报:** 网格员进入个人信息页面, 点击“开始信息采集”, 可选择“手动录入”或“扫粤康码”方式。提交成功后点击下方“继续采集”可再次进入信息采集编辑页面, 提高信息采集效率。群众可通过“粤省事”防疫专区展示粤康码供网格员扫码, 方便快捷。未经授权的网格员可查看群众最近一次健康申报信息, 以及登记本次上门核查信息。如需经过授权, 网格管理员需通过系统管理员(各地市上报的人员)的审核, 网格员



需通过网格管理员在网格员管理平台的审核，即可进行登记信息的统计、详细数据的查看。被授权后的网格员可查看群众全部个人申报信息、所属网格的重点管控人员名单及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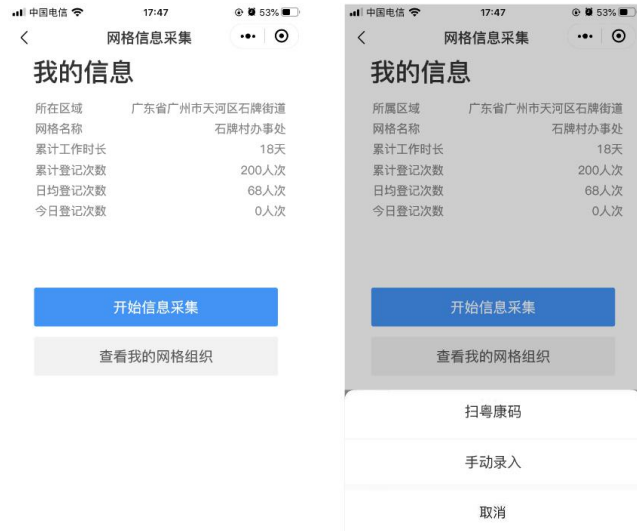


图 4-29 个人信息页面



图 4-30 信息采集编辑页面

**4) 查看申报数据:** 网格员进入个人信息页面，可查看今日登记次数、累计登记次数等基本统计数据。同时，网格员经上一

级网格管理员账号同意授权后，可通过广东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特定人群健康信息管理系统，查看、汇总所属网格重点人群及潜在密切接触者排查管控情况。

#### （四）医护人员操作说明

##### 1. 医护人员端小程序码



图 4-31 医护人员端小程序码

##### 2. 医护人员端操作说明

**（1）医护人员开通权限：**医护人员扫描小程序码，进入出具电子告知书功能页面，仅在系统后台开通了权限的人员才可使用该功能。

各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可组织有关部门，按下表收集出具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的人员信息，汇总报送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电子版发 [gdzwfw@gd.gov.cn](mailto:gdzwfw@gd.gov.cn)），技术人员将统一为其开通权限。

表 4-1 人员名单上报格式

序号	姓名 (必填)	联系电话 (必填)	单位名称 (必填)	职位 (必填)

**(2) 医护人员扫描粤康码：**扫描医学观察对象出示的粤康码。若对方不知道如何出示粤康码，可引导其使用微信扫描该页面下方的小程序码获取。



图 4-32 医护人员扫描粤康码页面

**(3) 出具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成功扫描医学观察对象的粤康码后，进入出具电子告知书页面，医学观察对象的已有信息将自动填写，信息确认无误点击“提交”即可生成解除医学

观察电子告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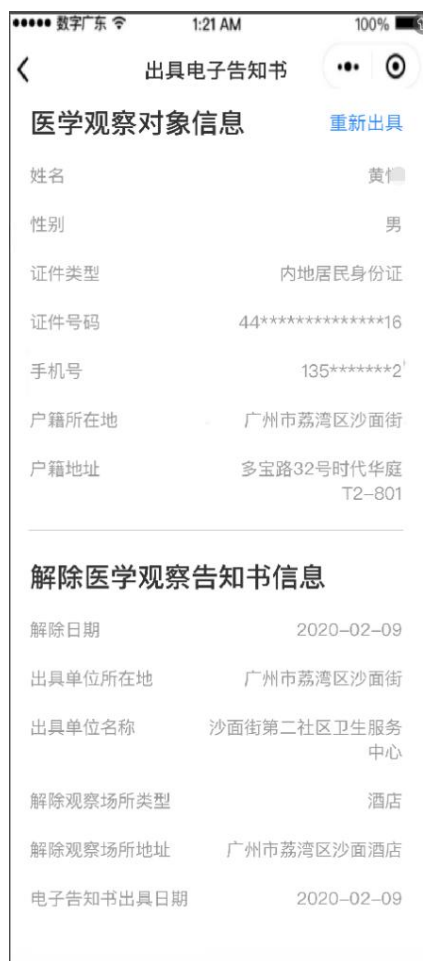


图 4-33 医护人员出具电子告知书页面

**(4) 查看已出具的电子告知书：**可在出具电子告知书页面右上角“我的工作台”，点击“已出具的电子告知书”，查看历史出具记录。

## 五、公共场所应用粤康码工作指引

### (一) 仅查看粤康码但不扫码登记进入公共场所

场所检测员对进入场所的群众提示，登录粤省事并打开出示粤康码，检测员根据群众的实际健康情况（判断是否粤康码为绿码）决定是否让群众通行。不方便使用智能手机的未成年人以及

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可出示“实体粤康码”，由于“实体粤康码”为黑色二维码，场所检测员需要在检测员端点击“扫描健康码”，为出示“实体粤康码”的用户录入体温测量结果，也可以点击“查看健康信息”进一步了解用户的健康信息情况，决定是否放行。

## **（二）查看粤康码且扫码登记进入公共场所**

### **1. 群众扫码打卡模式**

当群众进入公共场所，可以扫描场所检测员出示的体温正常快速打卡葵花码，快速打卡成功即可通行。

#### **（1）确定场所管理员**

小区、商场、酒店、餐厅、公园等场所的负责人可以自己成为场所管理员，也可以指定工作人员作为场所管理员创建场所。

#### **（2）创建场所**

场所管理员可通过粤省事防疫工作台点击“公共场所人员健康情况采集”，选择“公共场所管理员”进行场所创建，场所类型可选择住宅小区、餐饮、酒店住宿等类型，确定场所名称，生成场所申报码分发给检测员。

#### **（3）绑定场所码成为场所检测员**

在完成场所创建生成场所申报码之后，复制场所码给指定的检测员，如果是小区、商场或者酒店，可以请保安人员成为体温检测员。

#### **(4) 打印葵花码贴在场所出入口，引导群众打卡**

场所管理员登录后进入体温检测页面，长按保存葵花码，打印后贴于检测点，引导群众扫描快速打卡。

#### **(5) 场所管理员可进行成员管理及查看数据**

场所管理员可以更换人员担任，在成员管理页面上操作“更换绑定”即可；同时，对于不再担任检测员的人员，可以由管理员对其解除绑定。场所管理员可以在“我的场所”页面查看“数据统计”，包括发热人数、男女比例，年龄分析，每个时段的客流分析等，同时也可以查看检测员当日体温检测登记、累计登记体温检测数据、当天检测的发热人员以及累计检测的发热人员。

## **2. 检测员扫群众粤康码**

当群众进入公共场所，场所检测员可通过扫描群众粤康码，查看群众健康情况，录入群众体温测量结果。

### **(1) 成为场所体温检测员**

场所管理员指定场所体温检测员，通过绑定场所申报码成为场所体温检测员。

### **(2) 扫描群众粤康码检测体温**

检测员可以通过扫描群众出示的粤康码，扫码后可点击右上角“查看健康信息”查看受检人健康情况，也可以选择体温测量结果并提交，即可完成体温登记。

### **(3) 场所检测员可查看检测数据**

检测员可查看当日体温检测的人数以及累计体温检测人数。

## 附：“粤康码”使用常见问题答疑

### （一）关于粤省事“粤康码”的常见问题

#### 1. 群众如何使用粤省事“粤康码”？

群众实名登录粤省事即可查看或出示粤康码。

#### 2. 何为亮码？亮码记录可以在哪里查看？

所谓亮码，指的是实名登录粤省事，打开粤康码页面，正常显示绿码或红码，若是添加为家庭成员的老人或未成年人，需要切换至相应的页面。注意，若页面显示为：亮码失败，可能为系统访问高峰等原因，请在另外的时间段登录亮码。

若需要查看亮码记录，成年人用户可以点击【我的粤康码信息】入口，找到【亮码记录】即可查看亮码成功与否，以及近三天的亮码记录；若为家庭成员用户，请切换至家庭成员页面，点击粤康码下方的【亮码记录】。

#### 3. 粤康码有多少种颜色？

粤康码有两种颜色：一种背景色与二维码为红色（红码）、为疫情防控重点人群；另一种背景为蓝色、二维码为绿色（绿码），为非疫情防控重点人群。

#### 4. 粤康码红码是如何研判的？

疫情防控重点人群（确诊病例或核酸检测阳性、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外省健康码红黄码人员、集中隔离人员、居家隔离人员等）。由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卫生健康、疾控中心等部门提供的数据接口实时查询，经判定规则计算后形成。

### 5. 粤康码红码如何解除？

可点击粤康码红码下方标识红码原因的标签查看解除红码的详细指引。

### 6. 出示的粤康码有效期有多久？可以截图保存提供吗？

目前长期有效，一般用户可以截图出示，未成年人以及满60周岁以上的老年用户可使用“保存离线粤康码”功能保存打印出示。

### 7. 目前粤省事粤康码支持何种证件登录？

持有内地居民身份证以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人员应通过“粤省事”微信小程序获取本人“粤康码”；仅持有护照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入境人员使用入境人员“粤康码”。

### 8. 如何管理家庭成员？最多可以新增多少个家庭成员？

通过粤康码“添加家庭成员”或“管理家庭成员”入口进入，目前未限制添加家庭成员的上限，添加时通过人脸识别认证身份。

### 9. 进行个人健康申报的时候，发现有误是否能删除或修改？

当前不支持，如发现登记信息有误，可重新申报提交。

### 10. 为什么我的粤康码是绿码，健康证明情况的“健康状态”却提示高风险？

非异常情况。相关数据来源于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提供的健康数据，该情况与我省推送至国家平台的数据有关。如出现粤康码绿码人员的“健康状态”为高风险的情况，只需等后台将



相关数据推送至国家平台即可纠正。

11. 为什么我做的核酸检测结果都过去很久了，粤康码上一直没有显示？

核酸检测结果显示的是从4月20日以后最近一次的核酸检测结果数据，如果对显示的核酸结果有异议，请联系检测方核实；如急需出示核酸检测结果，建议您提供检测机构开具的纸质检测报告。

## （二）关于入境人员“粤康码”的常见问题

1. 境外人员怎么在入境人员“粤康码”申报体温？

入境人员“粤康码”目前暂时只有亮码功能，没有健康申报功能。

2. 为什么输入姓名和证件后，页面报错“姓名和证件不配”（Full name unmatched with passport information(1590640002)）？

入境人员“粤康码”只能实现实名验证（校验证件号码与姓名一致性）校验，若输入的姓名与证件号不匹配则会出现此提示，姓名输入需注意以下几个细节：

（1）外籍人士请输入入境时使用的护照号和姓名，如入境后更换过护照导致无法登录，建议尝试使用旧的护照号和姓名；

（2）输入姓名时，手机输入法需切换到全英文输入法，且全部用大写字母；

（3）姓名输入需要“先姓后名”（即：护照上的 SURNAME 在前，GIVENNAMES 在后），大小写与护照上的保持一致；若

提示姓名不一致，可尝试把姓和名的次序调换；

(4) 输入的姓名字符串头尾不要有空格，姓名中间的空格保留，请在英文输入法的环境下操作；

(5) 姓名中间有英文横线“-”的，用空格代替。

3. 港澳、台湾同胞的证件号码如何输入才是正确的？

请按照证件信息，分别输入证件号码和签发次数（2位）即可。

### (三) 关于公共场所体温检测的常见问题

1. 公共场所管理员的主要工作及权限是什么？

公共场所管理员，一般情况下是某个公共场所负责人或公共场所某部门的管理者。公共场所管理员可以通过场所申报码邀请检测员绑定场所，同时也可以查看进入场所的用户的体温检测数据情况。

2. 公共场所管理员当前支持绑定区域/场所名称的覆盖范围？

适用于全省所有公共场所，例如小区门岗、写字楼、商场商店、餐饮住宿、文化娱乐、体育游乐、交通出行等场所，凡是需要某公共场所设立体温检测关卡的，均可使用。所在区域填写到乡镇街道一级，场所名称可根据实际情况自定义填写。

3. “场所申报码”是固定的吗？还是隔一段时间更新？

场所申报码目前与场所一一对应，固定不变。

4. 公共场所管理员可绑定多少个场所？可否新增、修改或

取消绑定？

当前一个场所，仅可绑定一个场所管理员；同时一个场所管理员，仅可绑定一个场所。同一个场所内，管理员目前不支持新增、修改或取消绑定，但可以更换绑定。

5. 公共场所管理员，可以查看什么数据？

场所管理员可以在“我的场所”页面查看“数据统计”，包括发热人数、男女比例，年龄分析，每个时段的客流分析等，同时也可以查看检测员当日体温检测登记、累计登记体温检测数据、当天检测的发热人员以及累计检测的发热人员。

6. 公共场所管理员支持修改哪些信息？

支持修改所在区域、详细地址、场所类型、场所名称、手机号码，限制每周仅可修改一次。

7. 公共场所管理员可以更换吗？

可以更换，在“我的场所”页面，进入“成员管理”页面，即可进行更换绑定管理员的操作。

8. 公共场所管理员如何解除检测员？

在“我的场所”页面，进入“成员管理”页面，即可进行解除绑定检测员的操作。

9. 公共场所为什么不能看到打卡人的姓名手机号等信息？

公共场所管理员是非政府公务人员，一方面是出于对用户隐私信息的保护，另一方面公共场所管理员或检测员无法对详细数据开展疫情防控治理应用，从而为受检人提供有效帮助。

10. 公共场所检测员如何生成体温快速打卡葵花码？

由公共场所检测员，在体温检测页面点击“正常体温快速打卡”即可生成。

11. 公共场所检测员可以绑定多少场所（有无数量限制）？

同一个检测员可绑定多个场所；同一个用户可同时拥有管理员、检测员身份，由不同小程序码或入口进入。已绑定公共场所的检测员通过实名登录，进入“我的场所”页面，可查看已绑定的场所信息，并可进行新增绑定场所、解除绑定场所等操作。

12. 体温检测员如果发现体温检测录错，可否修改？

无法修改或删除，可重新扫码并登记体温检测情况，保证最新体温检测准确。

13. 检测员发现有红色粤康码后，检测员要对检测对象进行怎样的下一步处理？

检查为红码后，检测员可以进一步查看红码原因，根据红码原因，各地市可以根据自己相应处理办法进行进一步核实和处理。

#### （四）关于组织机构健康申报的常见问题

1. 组织机构健康申报适用于何种场景？

“粤康码”组织机构成员健康申报功能适用于“粤政易”服务未覆盖的单位、非公务人员、来访人员的健康申报管理。

2. 组织机构管理员支持修改哪些信息？

修改范围：行政归属层级、组织机构名称、管理员手机号码，

进入修改页面时带入原信息；

修改限制：限制每周仅可修改一次，按自然周计算即可；

修改方法：从绑定组织机构的“绑定人信息” → “修改信息”进入即可进行修改。

### 3. 组织机构健康申报数据如何查看？

组织机构健康申报的看数功能，目前已经支持登录 PC 端查看，网址为：

[https://xtbg.gdzfwf.gov.cn/zwdsj\\_dpd\\_to/dpd-to-web/login.html#/](https://xtbg.gdzfwf.gov.cn/zwdsj_dpd_to/dpd-to-web/login.html#/)